

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开市起停牌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发布了《西水股份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16-015）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拟以控制的企业出资参与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 2016 年度增资扩工作的方案论证和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仍在进行中，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尽职调查、审计评估等工作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待相关工作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八日